

○ 劉開揚 箋註

岑參詩集編年箋註

巴蜀書社

○ 劉開揚 箋註

岑參詩集編年箋註

巴蜀書社

一九九五年·成都



責任編輯：黃雲生
封面設計：李文金

岑參詩集編年箋註

劉開揚 箋註

巴蜀書社出版發行

(成都鹽道街三號)

四川省新華書店經銷

成都東方福利彩印廠印刷

開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張 32.125 字數 900 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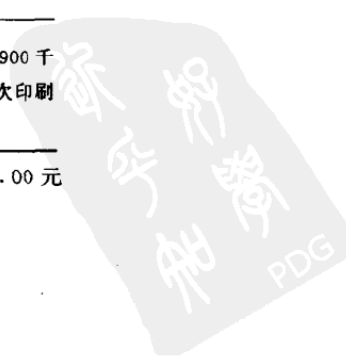
1995 年 11 月第一版

1995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數：1—2050 冊

ISBN7—80523—611—9/I·245

定價：52.00 元



岑參詩集編年箋註序

余既爲《高適詩集編年箋註》，出版已七年有餘，承讀者謬獎，或專文賜教，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復加影印發行，殊深感愧。八四年重印本略有訂補，然尚有一二小誤，當俟異日再印時改正。流光如駛，不覺年屆古稀矣。註詩之難，前序已言之，雖煞費苦心，未必能愜心貴當，盡合古人之意。前人註者寥寥，千載而下，何異墮埴冥行，其敢自以爲是而沾沾自喜乎？

岑參之詩，已有拙編選集問世，今全集編年箋註亦陸續完成。所欲言者，即本集編年之成，頗得助於聞一多《岑嘉州繫年考證》（《聞一多全集》第三冊）、《岑嘉州交遊事輯》（《清華周刊》第三九卷第八期）、李嘉言《岑詩繫年》（《文學遺產》增刊三輯）、岑仲勉《唐人行第錄》（外三種）等，祖鞭先著之陳鐵民《岑參集校註》，亦曾參酌借鑒。近年報刊論文有可采者間亦錄入，如柴劍虹考訂數篇，所得獨多，稿中皆已照錄，偶或參以鄙意，意在折衷求是而已。而箋註之成，實得助於《文選》註（李善及五臣註，五臣註雖未必盡是，然可備參者多，《四庫全書提要》所謂「疏通文意，間亦可采」是也）、《瀛奎律髓》（方回批，紀昀刊誤）、《唐詩鼓吹註解》（郝天挺註，廖文炳解，錢朝蔭、王俊臣校註）、《唐三體詩》（圓至註，何焯評）、《唐詩歸》（鍾惺、譚元春評）、《唐詩解》（唐汝詢註解）、《唐風一》（邢昉選註）、《唐賢三昧集箋註》（吳煊、胡棠輯註，黃培芳評）、《中晚唐詩叩彈集》（杜詔、杜庭

珠選註）、《唐詩別裁集》（沈德潛選註）、《古唐詩合解》（王堯衢註）、《古詩箋》（聞人倓箋）、《唐詩三百首補註》（陳婉俊補註）、《唐宋詩舉要》（高步瀛選註）等書不少，借助於類書及雜書者尤多，言必求據，不敢望文生義，以意爲之。有難解者，縱試爲註，亦必反覆參詳，不自知其繁猥，期在得讀者之評定，與同道之教正，備重印時修改，得免郢書燕說之譏，則幸甚矣。

岑詩之奇俊，於《白雪歌送武判官歸京》、《熱海行送崔侍御還京》、《至大梁卻寄匡城主人》、《暮秋山行》諸詩見之，其悲壯，於《輪臺歌奉送封大夫出師西征》、《走馬川行奉送出師西征》、《獻封大夫破播仙凱歌六章》諸詩見之。而《熱海行》、《經火山》、《優鉢羅花歌》等記西域異事尤多。前人已論及者，錄於題解或註中，末並編有序跋、書錄及諸家評論，作爲附錄，以利檢索，其未爲人道及者，則試爲指出，散見於箋評註釋中，總期方便讀者，非妄欲爭勝於古人也。出版社編輯諸先生及友朋匡助實多，謹此誌謝。

校勘諸事悉見例言，茲不贅云。一千九百八十八年六月劉開揚於成都西城柿葉樓北窗下

岑參詩集編年箋註例言

一、《岑嘉州詩》，七卷，明正德十五年濟南刊本，每葉二十行，每行十七字（同年蜀中沈恩刊本四卷，縮故集六卷而成，謝元良刊本八卷，均不及此本之較全）；又清光緒十年上海同文書局二次石印《唐四家集》，每葉二十行，每行十八字，其《岑參集》八卷似當出於宋本（較明正德濟南刊本多《同羣公題張處士菜園》一首，爲高適詩誤入）；又一九八一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明銅活字本《唐五十家詩集》，其《岑嘉州集》八卷，每葉十八行，每行十七字，亦略近。此爲今日岑集之較易見者。此外尚有《唐十二家詩》、明關中李本芳刊本、徐倬《全唐詩錄》等。《全唐詩》編爲四卷，每葉二十二行，每行二十一字（揚州書局刻本），收詩四百〇一首，內僞詩及重出、誤分詩六首，北京中華書局一九六〇年出版校點本，此爲岑詩之最完備者。萬曼《唐集叙錄》謂抗日戰爭時期在重慶購得遂寧書局光緒十年（甲申）刊本，較八卷本溢出之詩皆見於《全唐詩》。（余所藏該局同年刻《王龍標詩集》四卷，其內容與編次同於《全唐詩》。）北京圖書館尚有周叔弢原藏宋本《岑嘉州詩》一至四卷殘本一冊，每葉二十行，每行十八字，此爲善本。

今據明正德濟南刊本排印，除去僞詩，並補失收之詩，又據敦煌鈔卷（伯二五五五）補入八首，共四百〇三首。而以《河獄英靈集》、《又玄集》、《才調集》、《文苑英華》、《唐百家詩選》（古逸叢書本）、

宋本《岑嘉州詩》殘卷、《唐五十家詩集》本、明正德十五年蜀中沈恩刊本（與濟南刊本簡稱正德二本）、《唐四家集》本、《全唐詩錄》本、《全唐詩》本校之，均校記於各該句註文中。未能盡覓諸版本，又無關宏旨者不備錄，明顯錯字逕改，省繁屑也。

惟宋本《岑嘉州詩》殘卷雖僅詩一百八十八首，間有圈點，頗見昔人誦詩之苦心，倣《漢書補註》末附姚姬傳《漢書評點》例存之。吳汝綸謂「區區求古人於此，豪傑之士所不爲也，雖然，欲開示後學，莫有過此者矣」。今爲保存此一珍貴本之原貌，又爲便於排印，將圈點一律統一用圈，仍置句旁，供讀者參閱。所恨者，尚未得其全書也。

二、今將岑詩大部編年，僅知大約作年者亦酌附於確知作年詩之後，共得三百五十五首，稱爲編年詩，爲本書第一部份，不能編年者計四十八首，稱爲未編年詩，爲本書第二部份。本書編例，原詩正文之後，先題解後註釋，題解並及作年考證與前人對本首之評論。其僅關於某句及某一詩語者則入註文。

三、書端有岑參年譜，力避煩瑣，少作考證，可與較詳之題解相互參讀。不能入題解者則仍置譜中。

四、註文以究明出處、訓釋字句爲主，間有不得已而引證同時，或引後證前，本於李善註《文選·西都賦》，引蔡邕《獨斷》之例，示「不敢專」也，亦便於互相比較，有助理解，非無謂也。又仿仇兆鰲《杜詩詳註》之例，凡原詩之所出及有助於理解原詩者，均節錄或全錄。引用之書，必舉書名篇

名，引文亦加核對。偶有原書覓而不得者則轉引。其山川地理與風物力求註明，有不詳者，則付闕如。箋以輔註之不及，用免釋事而忘意，間亦有評詩者，別於題解所錄古人之評論。

五、岑參賦今存《感舊賦》（《文苑英華》卷九十一）；文一篇，《招北客文》（杜確《岑嘉州詩集序》稱爲《招蜀客歸》，見《文苑英華》卷三五八，《唐文粹》卷三十三作獨孤及文，列於「騷五」，《北夢瑣言》逸文稱爲《招北客賦》）；又銘二篇（明正德濟南刊本）。今合併列於編年詩，未編年詩之後，稱爲「文及賦」，爲本書第三部份。以其體雖別而均出於詩，仍予箋註。

六、誤收之詩爲第四部份，均有考證，爲便讀者比較識別，故亦加註。

七、第五部份附錄爲序跋、書錄及歷代諸家評論，便省覽也。

八、本書一律用新式標點。

岑參年譜

岑參，祖籍南陽棘陽，今河南新野縣，梁時徙江陵，今湖北江陵縣。見張景毓《縣令岑君德政碑》。

（《全唐文》卷四〇五）、林寶《元和姓纂》卷五。

岑參《感舊賦》序曰：「國家六葉，吾門三相矣。」（《文苑英華》及《全唐文》卷三五八）曾祖文本，善屬文，太宗時官至中書令。伯祖長情，相武后，以忤諸武被誅。伯父羲，相中宗、睿宗，以太平公主（高宗女，武后所生，除二張，又與太子誅韋后，開元初陰謀廢立，被賜死）案牽連被誅，籍沒其家。（新舊《唐書·岑文本傳》）

參之祖景情，武后時大中大夫、行麟臺著作郎兼宏文館學士（《新唐書·宰相世系表》作「麟臺少監，衛州刺史，昭文館學士」）。父植，弱冠補修文生，明經擢第，解褐同州參軍事，轉蒲州司戶參軍，以親累左遷夔州雲安縣丞，調衢州司倉參軍，擢潤州句容縣令，有善政（均見《縣令岑君德政碑》）。後終仙督二州刺史（《新唐書·宰相世系表》）。

岑參兄弟，據《宰相世系表》及岑參、劉長卿詩，有兄涓（宋本作涓，疑誤），位終澄城丞，況，單父令，位至湖州別駕，弟秉（宋本作秉，似可信），太子贊善大夫，垂，長葛丞。武英殿本、日本靜嘉文庫藏北宋嘉祐刊本均作垂，聞氏作亞，《岑嘉州繫年考證》註二云：「表頗有舛誤，依沈炳震《新舊唐書合鈔》訂正。」按沈氏謂「《新書宰相世系表》舛誤特甚，……不敢承譌襲繆列於全書」，全書二百六

十卷，後十二卷即《唐書宰相世系表訂誤》（收入《二十五史補編》），表仍作垂，所訂僅岑羲、文叔二人，並無亞名，今仍據原表作垂。張萬起編《新舊唐書人名索引》（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亦無岑亞其人，復不見於《元和姓纂》，不知聞氏另有何據。杜甫有《寄彭州高三十五使君適虢州岑二十七長史參三十韻》詩，岑二十七乃通計族兄弟之行次也。參有姊或妹，適蕭氏，生子正，見《秦箏歌送外甥蕭正歸京》詩。

參嗣子佐公，「復纂前緒，亦以文采登名翰場」（杜雅《岑嘉州集序》），《宰相世系表》失載。聞氏謂佐公似即公子之名。唐誠有李揆之子名佐公，為興公弟（《宰相世系表》），然考《梁書·陸倕傳》：「倕字佐公，吳郡吳人也。……倕少勤學，善屬文。」疑參子佐公亦名倕。《呂氏春秋·重己》：「倕至巧也。」高誘註：「倕，堯之巧工也。」《廣韻》卷一：「倕，黃帝時巧人名。」又舜臣名，《書·舜典》：「兪曰垂哉。」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隨部第十：「垂，字亦作倕。」或參子垂為長葛丞，新表誤為參弟，而佐公遂失載歟？秉从又，乘从人桀，垂从土，亦不相近。然究不可考矣。佐公曾孫名卓兒（《宰相世系表》），似未仕而卒。

參有女，許婚於同州司兵參軍，當適李氏（《冬宵家會饒李郎司兵赴同州》詩）。岑參伯祖父曼情，雍州刺史（新表作長史），生獻、羲等四子（並見《元和姓纂》卷五及新表），從略。

宋高似孫曰：「予讀先太史（似孫父文虎為宋國史院編修官）《史記註·七十二弟子傳》：「（曾）參字子輿，晉灼讀音如宋昌驂乘之參。」（《子略》卷一《曾子》）案《史記·仲尼弟子傳》及《孝文本紀》、《漢書·

文帝紀》註均未引晉灼讀音，恐直據晉灼《漢書音義》。《史記·曹相國世家》集解：「張華曰：曹參字敬伯。」（《博物志》卷八，敬伯一作伯敬）則曾參、曹參、岑參並當讀如宋昌參乘（《史記》作參，《漢書》作參）之參，或參謁之參，而不當音森也。《左傳·宣公十二年》：「嬖人伍參欲戰。」釋文：「參，七南反。」員半千《隴右途中遭非語》詩「魯聞二曾參」句，白居易《慈烏夜啼》詩「鳥中之曾參」句并押侵韻，後世遂誤讀爲森音。惟蘇軾《再和（黃魯直）二首》之一「隔牆知是曹參」句押覃韻不誤。

玄宗開元四年（公元七一六年），岑參生。聞一多《岑嘉州繫年考證》定岑參生於開元三年（公元七一五年）。至代宗廣德元年（公元七六三年），年四十九矣，是年有《秋夕讀書幽興獻兵部李侍郎》詩云：「年紀蹉跎四十強，自憐頭白始爲郎。」不言五十而言四十強，不合習慣，知其非也。聞氏又謂岑參爲祠部員外郎在代宗寶應元年（公元七六二）冬日，按此詩又云：「雨滋苔蘚侵階綠，秋颯梧桐覆井黃，驚蟬也解求高樹，旅雁還應厭後行。」乃廣德元年（公元七六三年）秋日，而非上年（寶應元年）冬日之作，聞氏誤列上年，因知是年參不得爲四十九而最多爲四十八也。逆推參當生於開元四年（公元七一六年），參後《秋夕讀書幽興獻兵部李侍郎》詩註一。至天寶三載登進士之年爲二十九歲，二年冬日作《感舊賦》而言「參年三十，未及一命」者，舉成數也。聞氏又疑岑參生於父植仙州刺史官廨，則岑參實爲仙州（今河南葉縣南）人，是也。是年高適十三歲，顏真卿八歲，杜甫五歲。

開元五年（公元七一七年），二歲。

開元六年（公元七一八年），三歲。

賈至生。

開元七年（公元七一九年），四歲。

開元八年（公元七二〇年），五歲。

岑參《感舊賦》序：「五歲讀書。」父轉晉州刺史，約當此年，參隨從，見《岑嘉州繫年考證》。

晉州治臨汾，今山西臨汾南。

開元九年（公元七二一年），六歲。

開元十年（公元七二二年），七歲。

開元十一年（公元七二三年），八歲。

開元十二年（公元七二四年），九歲。

《感舊賦》序：「九歲屬文。」賦曰：「荷仁兄之教導，方勵己以增修。」當指渭與況也。

開元十三年（公元七二五年），十歲。

獨孤及生。

開元十四年（公元七二六年），十一歲。

開元十五年（公元七二七年），十二歲。

開元十六年（公元七二八年），十三歲。

開元十七年（公元七二九年），十四歲。

開元十八年（公元七三〇年），十五歲。

《感舊賦》序曰：「五歲讀書，九歲屬文，十五隱於嵩陽。」《岑嘉州集序》：「早歲孤貧，能自砥礪，徧覽史籍，尤工綴文。」知其時父已歿矣，是年乃由晉州移居於河南登封（隋嵩陽縣，武后時改名）。賦云：「有嵩陽之一丘。」聞一多曰：「公有《峨眉東腳臨江聽猿懷二室舊廬》詩，既曰二室，是公於太室少室，皆嘗居之矣。其居少室有《自潘陵尖還少室居止秋夕憑眺》詩可證。少室之居，既別有徵，則諸言嵩陽、嵩南者，非太室而何？」（《岑嘉州集年考證》）按少室亦可稱嵩陽，不必太室方為嵩陽也。少室，嵩山西峰，太室，其東峰也。少室在太室西十七里。又有陸渾別業，見《巴南舟中思陸渾別業》詩。又嘗居緱氏山，至王屋山，均在此後五年間。居王屋山有《南池夜宿思王屋青蘿舊齋》詩可證。

有《丘中春卧寄王子》、《南溪別業》、《尋鞏縣南李處士別居》、《尋少室張山人聞與偃師周明府同人》、《鞏北秋興寄崔明允》、《緱山西峰草堂作》、《自潘陵尖還少室居止秋夕憑眺》、《宿東谿懷王屋李隱者》等詩。

岑參晚年有《下外江舟中懷終南舊居》詩云：「早年好金丹，方士傳口訣。」似隱居二室及終南時事。

開元十九年（公元七三一年），十六歲。

開元二十年（公元七三二年），十七歲。

開元二十一年（公元七三三年），十八歲。

開元二十二年（公元七三四年），十九歲。

開元二十三年（公元七三五年），二十歲。

《感舊賦》序曰：「二十獻書闕下。」賦曰：「弱冠于於王侯。」我從東山，獻書西周。」知是年參至洛陽上書，并曾干竭王侯也。參賦註。

開元二十四年（公元七三六年），二十一歲。

《感舊賦》又云：「出人二郡，蹉跎十秋。」知去年赴洛至天寶二年共九年間屢次往返於京洛間，言十秋，舉成數也。二郡謂京兆府京兆郡、河南府河南郡（《新唐書·地理志》）也。

是年後有《還東山洛上作》、《東歸晚次潼關懷古》、《戲題關門》、《滄水東店送唐子歸嵩陽》、《函谷關歌送劉評事使關西》等詩。

開元二十五年（公元七三七年），二十二歲。

開元二十六年（公元七三八年），二十三歲。

開元二十七年（公元七三九年），二十四歲。

開元二十八年（公元七四〇年），二十五歲。

在長安。

王士源《孟浩然集序》：「開元二十八年，王昌齡遊襄陽。」岑參《送王大昌齡赴江寧》詩曰：「澤國

從一官。」北風吹微雪。」乃是年冬日昌齡謫官江寧時贈別之作，《新唐書·文藝傳》：「昌齡工詩，緒密而思清，時謂王江寧云。」昌齡有《留別岑參兄弟》詩曰：「江城建業樓，山盡滄海頭，副職守茲縣，東南權孤舟。」《全唐詩》小傳稱：「遷江寧丞。」是也。是年孟浩然卒。

至遲是年或次年春有《送崔全被放歸都觀省》詩。是年有《送薛彥偉擢第東都觀省》、《送蒲秀才擢第歸蜀》詩。

開元二十九年（公元七四一年），二十六歲。

春日遊河朔。有《登古鄴城》、《邯鄲客舍歌》、《冀州客舍酒酣貽王綺寄題南樓》、《題井陘雙溪李道士所居》詩。

秋日至滑州匡城縣（今河南長垣西南），有《醉題匡城周少府廳壁》詩。旋至汴州（今開封），有《至大梁卻寄匡城主人》詩。

歸至汝穎，有《郊行寄杜位》詩。

入關後有《宿華陰東郭客舍憶閭防》詩。

天寶元年（公元七四二年），二十七歲。

春日歸至長安，有《送郭乂雜言》及《送許子擢第歸江寧拜親因寄王大昌齡》詩。許子即許登也。參該詩及《送許拾遺恩歸江寧拜親》、《送許員外江外置常平倉》詩題解。又有《宿關西客舍寄東山嚴許二山人時天寶初七月三日在內學見有高道舉徵》等詩。

是年或次年春日遊蓋屋仙遊寺及關尹喜觀樓，又遊郿縣太白山，各有詩。
是年後又有《攜琴酒尋閻防崇濟寺所居僧院》詩。

天寶二年（公元七四三年），二十八歲。
在長安。

作《感舊賦》，序曰：「參年三十」，舉成數也。

是年七月，侍中、尚書左僕射裴耀卿卒，十月歸葬絳州稷山縣，岑參作《僕射裴公輓歌》三首，參該詩題解。

天寶三載（公元七四四年），二十九歲。

在長安，進士及第。杜確《岑嘉州詩集序》：「天寶三載，進士高第，解褐右內率府兵曹參軍。」（傳說「釋褐而傳」，見楊雄《解嘲》李善註）辛文房《唐才子傳》卷三：「天寶三年趙岳榜第二人及第。」「別業在杜陵山中。」始居年代當在開元末。《舊唐書·職官志》：「東宮武官：太子左右內率府，掌東宮千牛備身侍奉之事，而立（主）其兵仗，總其府事。兵曹二曹參軍，人數品秩如諸率（從八品下）。」《新唐書·百官志》作正九品下。是。參《唐六典》卷二十八。有《初授官題高冠草堂》、《遷高冠潭口留別舍弟》、《高冠谷口招鄭鄠》、《灤頭送蔣侯》、《終南精舍尋法澄上人遇歸高冠東潭石淙望秦嶺微雨作貽友人》、《題雲際南峰眼上人讀經堂》等詩。
是年冬日至汲郡黎陽（今河南滑縣東北），有《臨河客舍呈狄明府兄留題縣南樓》詩。

天寶四載（公元七四五年），三十歲。

至新鄉縣，有《題新鄉王釜（釜）廳壁》詩，似春日之作。

三月至淇上，有《敬酬杜華淇上見贈兼呈熊曜》詩。熊曜時爲臨清尉。《舊唐書·地理志》：「貝州，天寶元年改爲清河郡，有臨清縣。」今山東臨清南。《岑詩繫年》：「臨清與淇水爲近，淇上殆即謂臨清。」然繫詩於三載，未是，蓋三載三月岑參方在京應試，及第後待授官時也。改繫於此。

《春尋河陽聞處士別業》、《楊固店》疑亦歸途中作。

《送鄭甚歸東京汜水別業》、《首春渭西郊行呈藍田張主簿》、《喜韓樽相過》、《寄韓樽》、《因假歸白閣西草堂》諸詩當亦先後之作，參《岑詩繫年》。

是年秋有《送裴校書從大夫淄川郡覲省》詩，見該詩題解。

據岑助《西京千佛寺多寶佛塔感應碑》云：「至（天寶）四載，塔事將就。」岑參有《登千佛寺楚金禪師法華院多寶塔》詩，則四、五載間作也。

西河郡太守杜希望夫婦並卒，岑參有《西河太守杜公輓歌》四首、《西河郡太守張夫人輓歌》，約作於是年，參該詩題解。

天寶五載（公元七四六年），三十一歲。

歸河中府永樂省家。可知是年岑參已婚，然何年婚娶，不可考。又遊絳郡正平（今山西新絳西南）、平陽郡臨汾（今臨汾西），有詩《驪姬墓下作》、《題汾橋邊柳樹》。《岑詩繫年》：「天寶五、六兩年公行事不